

重庆市教育学会

重庆市教育学会 关于做好暑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学会，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：

根据 2021 年 7 月 30 日市教委召开的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、市民政局《关于做好全市性社会组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渝民办〔2021〕137 号）和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函》（渝教科院函〔2021〕7 号）的要求，结合我会实际，现将做好暑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。深刻认识暑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艰巨性、复杂性和长期性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厌战情绪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强化法律意识，履行疫情防控法定义务，持续抓紧抓实抓细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工作，持续巩固新冠疫情防控成果。

二、暂停举办聚集性活动。原则上暑期暂停举办或推迟近期组织的考察、参观、竞赛、讲座、研讨、培训等一切聚集性活动，大力提倡通过 QQ 群、微信群、腾讯会议等方式，开展线上研讨和交流活动。

三、严格落实封闭管理规定。驻会人员严格遵守市教科院“封

闭管理”规定，自觉配合、支持、服从管理。非必要非必须不进学会驻地，确有特殊情况进入学会秘书处需核对健康码、测量体温，报领导批准后进入。

四、加强离渝返渝人员管理。非必要非必须不离渝。秘书处负责落实市教育学会驻会人员暑期行动轨迹排查（见附件），引导离渝人员做好个人防护，7月30日起市外返渝人员第一时间做核酸检测，并立即将检查结果统一报送学会办公室杨玉华同志。

五、积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。发挥区县学会、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专家学者和专业人才的优势，通过多种形式加强疫情防治宣传，加强科学普及，不信谣、不传谣，共同维护社会稳定。

六、实行暑期轮值和线上办公。秘书处严格落实暑期轮值制度，切实履行值班岗位职责，防范各类安全隐患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。暑期各区县学会、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与学会的工作联系原则上实行线上办公，通过电话或电子邮箱联系（287868304@qq.com）。

8月1日-8日，值班人员杨玉华，电话：13368129879；

8月9日-16日，值班人员向娥，电话：13594696765；

8月17日-24日，值班人员龚覃，电话：15808066191；

8月25日-31日，值班人员陈兆，电话：13883678335。



附件

近期离渝返渝情况摸排统计表

填表部门：

填表人：

部门负责人：

填表时间：

序号	姓名	7月20日以来离渝时间	返渝时间	离渝返渝途径 省市(具体到区县)	健康状况	是否做核酸检测及结果	疫苗接种情况	目前所在位置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
备注：请于8月9日下午6点前将此表报送至 287868304@qq.com，8月10日起有新变化第一时间报送办公室杨玉华主任。